

致各位外国人

2012年7月9日 外国人登录制度将发生变化!

— 废止外国人登录法，外国籍住民开始适用住民基本台帐法。 —

- 代替「外国人登录原票记载事项证明书」将发行「住民票的副本」。
(可发行记载有日本人和外国人所组家庭的全体成员的住民票副本)
- 迁入别的城市时，须办理新的申报(迁出申报)。
- 废止「外国人登录证明书」，交付「在留卡」。

● 住民票作成手续流程

- ① 根据2012年5月7日的外国人登录内容，作成「临时住民票」。
- ② 作成的「临时住民票」邮送给本人，确认内容。
- ③ 通知的内容和事实有误时，请到市役所申请外国人登录的变更·订正，修正「临时住民票」。
- ④ 2012年7月9日「临时住民票」变为「住民票」。

● 不能申请取得「外国人登录原票记载事项证明书」

2012年7月9日以后，代替「外国人登录原票记载事项证明书」，市役所发行「住民票的副本」。

在「住民票的副本」中，没有记载过去的住址·姓名等履历和登陆许可年月日。如有需要这些证明的场合(例如转让汽车等有需要提交的可能)，请于7月6日前去市役所申请「外国人登录原票记载事项证明书」。

7月9日以后，市役所不再办理，请直接向法务省(东京)申请。

● 申办在留卡和变更姓名等的场所

申报场所	申报事项
入国管理局	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别，国籍·地区的变更申报 有关在留卡的申报(有效期更新，再交付申请等) 有关所属机关·配偶的申报(工作签证，「留学」等的学习签证，配偶签证的居留人士)
知立市	住址、户主、亲属关系(有可能需要提交能证明亲属关系的材料)等的变更

2012年7月9日以后，再留资格，护照等的变更申报，不再需要通过市役所。



对于住所有变更的住民 ~申报的方法有变化~

2012年7月9日以后，外国籍居民要向转出地的市町村役所提交转出申请，收到转出证明书后再向转入地的市町村役所提交转出证明书和在留卡(外国人登录证)申办手续。

※出国的情况下也需要提交转出申请。

● 现持有的外国人登录证的有效期限

现在所持有的外国人登录证明书在以下期限有效。请在有效期内向入国管理局提出申请，领取在留卡

对象		有效期
16 周岁以上	永住者	2015 年 7 月 8 日
	永住者以外	居留期限届满日与 2015 年 7 月 8 日二者之较早日期
未满 16 周岁	永住者	2015 年 7 月 8 日与 16 周岁生日二者之较早日期
	永住者以外	居留期限届满日与 16 周岁生日二者之较早日期

● 姓名的表示方法

在留卡上的姓名原则上以英文字母书写，也可同时记载汉字姓名。在这种情况下，将简体中文等（不是日本正字的中国简体字，台湾繁体字等）换成正规文字记载在在留卡上。

※住民票上可以记载通称名，但在在留卡上不予记载。

※护照，在留卡以及住民票的汉字表示有可能不同。

例：外国人登录证明书「张 玉莲」→在留卡及住民票「張 玉蓮」

● 国籍・地区

基于外国人登录制度，台湾人的「国籍」一栏记载为「中国」，法施行后台湾人的住民票的「国籍・地区」一栏记载为「台湾」，但是，仅限于在外国人登录证明书的国籍栏中记载为「中国（台湾）」的人或在在留卡的国籍・地区栏中记载为「台湾」的人。

● 住民登录对象区分

对象者	・除以旅游目的在日本的短期逗留者以外，在日本合法居住超过 3 个月有住所的外国人。
对象外	・短期逗留者，在留期限 3 个月以下的人，无在留资格人的，超过在留期限的人。

• 为了作成正确的住民票，在姓名，住址，在留资格等发生变化时，必须向市町村役所提交变更申报。

• 忘了办理在留期间更新的人士，请速去入国管理局办理申报手续。

※ 没有办理申报手续的人，不仅不能作成住民票，也不能得到一直以来所受到的行政服务。

例：不能发行住民票・印章登录证明书。不能进行印章登录。



◎详细请参照总务省和法务省的网页，或打下面电话咨询。

总务省：http://www.soumu.go.jp/main_sosiki/jichi_gyousei/c-gyousei/zairyu.html

法务省入国管理局：http://www.immi-moj.go.jp/newimmiact_1/index.html

外国人在留综合信息中心：0570-013904

(IP 电话・PHS・国际通话 03-5796-7112)

【问讯处：知立市役所市民科外国人登录担当 0566-83-1111】